

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年4月25日，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定期）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大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。大信在担任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要求，勤勉尽责、细致严谨，并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，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审计费用合计为97.52万元人民币，其中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76.32万元，较上一期未变化；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1.20万元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机构信息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成立于1985年，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。大信在全国设有32家分支机构，在香港设立了分所，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。目前，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、加拿大、澳大利亚、德国、法国、英国、新加坡等28家网络成员所。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

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，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2. 人员信息

首席合伙人为吴卫星女士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262人，其中合伙人156人，注册会计师1042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

3. 业务信息

2020年度业务收入18.32亿元，为超过10,000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15.68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5.84亿元。2020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81家（含H股），平均资产额249.51亿元，收费总额2.31亿元。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家。

4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8000万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杭州中院于2020年12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“五洋债”连带赔偿责任。截至目前，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，本所已履行了案款。

5. 诚信记录

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1次，行政监管措施15次，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近三年从业人员中2人受到行政处罚、27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情况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丁亭亭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1999年度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0年度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3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2018-2020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8、2019年度审计报告，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、2019年度审计报告，本公司2018、2019及2020年度审计报告，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、2019及2020年度审计报告。丁亭亭先生目前兼任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刘明哲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

2013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1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冯发明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质量复核，2001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1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2018-2020年度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杰赛科技2018年度审计报告、长春高新2019年度审计报告、观典防务2019年审计报告等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 诚信记录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【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】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（三）审计收费情况

本期拟收费97.52万元，其中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76.32万元，较上一期未变化；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1.20万元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委员会对大信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公司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就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告知了我们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资料、资质进行了认真的审核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审计业

务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。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符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，本次续聘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定期）审议。
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，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审议情况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定期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定期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定期）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5日